

腓立比書生命讀經問答

第八篇 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，同魂一起努力

【問題一】

在一章二十七節中的『一個靈裏站立得住』，與『同魂...一齊努力』的關係為何？

（CH8，第貳大點，第二、三小段）

回答一：

我們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，是藉著同魂一齊努力

事實上，照二十七節文法的結構來看，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，以及同魂一齊努力不是兩件分開的事。保羅不是先囑咐腓立比人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，然後又囑咐他們要同魂一齊努力。他乃是囑咐他們『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，同魂...一齊努力』。保羅的寫法指明，我們要站立得住，就必須努力。事實上，努力就是站住的一部分。我們在一個靈裏站立得住，是藉著同魂一齊努力。

因著當時的背景，保羅不是吩咐腓立比人站立得住，並且要努力；他乃是說，要站立得住，同魂一齊努力。因著熱中猶太教者非常活躍，信徒們就必須站立得住，不受攪擾，不被動搖，也不被移動。特別是保羅不在他們那裏的時候，更需要站立得住。能堅固信徒的保羅離得那麼遠，而那些傳講與神的經綸相反教訓的猶太教師就在眼前。這就是保羅在一章末了，囑咐信徒要站立得住的原因。然而，他們若要站立得住，就必須同魂一齊努力。他們若不努力，就不能站住。因此，在這種情況之下，努力與站住是不能分開的，而努力實際上就是站住。（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一冊，七八至七九頁。）

【問題二】

我們要如何地在遭受反對和攻擊時站立得住？

（CH8，第叁大點，第二、三小段）

回答二：

回到並留在靈裏，全人向消極的問題和懷疑關閉

我們若回顧已往的經歷，就會看見當我們遭到反對或攻擊時，若是被牽引從靈裏出來，我們裏面就會生發懷疑和問題。假定腓立比信徒遭受熱中猶太教者反對時不留在靈裏，他們可能就對

保羅發生懷疑，打起問號來。他們可能懷疑保羅是不是把全部的真理告訴了他們，或者他們可能會認為傳揚猶太教者還有一些東西是他們所需要的。這類懷疑和問題的源頭不是在靈裏。當我們回到靈裏，留在靈裏，並且我們全人向消極的問題和懷疑關閉時，一切問題就都要迎刃而解。這些年來，我們一直受到攻擊，仇敵不斷攻擊我們，一直不放我們過去。在遭受攻擊和反對的期間，我們可能從靈裏被拉出去。如果我們曉得自己的光景是這樣，就必須馬上回到靈裏，叫撒但的攻擊不得其門而入。這樣留在靈中，就是在靈裏站立得住。（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一冊，八一頁。）

【問題三】

在為信仰的爭戰上，我們的魂是扮演怎麼樣的一個角色？為何如此重要？

（CH8，第伍大點，第二～四小段）

回答三：

我們魂的功能好比爭戰時所使用的武器，

必須用魂作武器，一齊努力與仇敵爭戰

我們魂的功能好比爭戰時所使用的武器。我們必須用魂作武器，一齊努力。不要以為只要在靈裏就殼了。不，我們的心思、情感和意志都需要操練。我們的心思該能深思熟慮，情感要豐富，意志要堅剛。這樣，我們就會有強而有力的武器，好來爭戰。

有些似乎屬靈的人，他們的魂好像水母一樣，非常軟弱無力。他們從來不想爭戰或努力。這指明他們沒有所需要的武器。他們和使徒保羅截然不同。保羅站立時，乃是在靈中站住；但他努力時，是以非常剛強的魂來努力。我們的難處若不是軟弱無力，不運用我們魂的功能，就是時起分爭，相咬相吞，而不去攻擊敵人。軟弱無力的人就像水母一樣，這樣的人不只沒有脊椎骨，好像全身連一根骨頭也沒有。他們想要『屬靈』，一舉一動總是和和氣氣、仁慈又謙卑的，從不用他們的魂在福音的信仰上努力。然而，還有些人卻是用心思、情感和意志去努力爭戰。但他們爭戰時又起分爭；他們不是與仇敵爭戰，反而和別的聖徒爭戰起來。所以，保羅吩咐我們要同魂一齊努力；我們應該同魂與仇敵爭戰。（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一冊，八三頁。）

腓立比書生命讀經問答

第九篇 信徒們對使徒的扶持

【問題一】

思念相同的事是指什麼？

（CH9，第壹大點）

回答一：

從本書全文看，同一件事是指對基督主觀的認識和經歷

腓立比人使保羅喜樂滿足的路乃在於思念相同的事，甚至是思念同一件事。（二 2。）從本書全文看，同一件事必是指對基督主觀的認識和經歷。（一 20～21，二 5，三 7～9，四 13。）基督，惟有基督，該是我們全人的中心和普及。我們的思念應當集中在對基督寶貴的認識和經歷上。任何別的事物，都會使我們的思念不同，造成我們中間的不合。

保羅被囚時，令他擔憂的就是腓立比人中間的不合。腓立比的聖徒都很好，當地的召會也建立得很有秩序。然而，他們中間有不合的情形。他們雖然在靈裡是一，卻沒有同魂一齊努力。雖然他們都愛主，卻沒有思念相同的事，這叫保羅心情沉重。因著心頭的重壓，他懇求腓立比人要魂裡聯結，思念相同的事，使他的喜樂滿足。（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一冊，八七至八八頁。）

【問題二】

私圖好爭和貪圖虛榮在我們中間的危險是什麼？

（CH9，第叁大點，第一小段）

回答二：

私圖好爭和貪圖虛榮可能潛伏在我們中間，造成信徒中間的不合

在二章三至四節保羅繼續說，『凡事都不私圖好爭，也不貪圖虛榮，只要心思卑微，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；各人不單看重自己的長處，也看重別人的。』保羅論私圖好爭與貪圖虛榮的話可能指明，那些不合的腓立比人，行事是出於私圖好爭或貪圖虛榮。這二者都會造成信徒中間的不合。私圖好爭和貪圖虛榮可能潛伏在我們中間。連我們在召會的聚會中作見證時，都可能

私圖好爭。可能你分享的時候，沒有多少聖徒說阿們。但是別人分享時，聖徒們反應熱烈，阿們聲音很大。這種情形叫你沮喪，你可能決定再也不要再在聚會中分享了。因此，在作見證這件事上也可能有私圖好爭。甚至在我們分享對基督的經歷時，爭競的感覺可能就隱藏在我們裡面。（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一冊，八九頁至九十頁。）

【問題三】

如何在召會生活中對基督有正常的經歷？

（CH9，第伍大點，第二～四小段）

回答三：

經歷基督是一件身體的事，需要有彼此的交通

如果我們以整體的眼光來看腓立比書，就會領悟經歷基督應包含彼此互相的關係。這必定不是一件單方面的事。然而，今天許多基督徒受到錯誤的教導，以為對基督的經歷是單方面的。但我們若是單獨的，就不可能對基督有正常的經歷，這乃是事實。經歷基督是一件身體的事。凡在身體上、屬於身體的，都與相互的交通有關。因此，經歷基督需要有彼此的交通。如果使徒與聖徒沒有合式的交通，他對基督的經歷就不會正常。照樣，如果信徒與使徒沒有交通，他們對基督的經歷也不會正常。這指明我們對基督的經歷是否正常，要看我們對使徒的態度而定。在這點上，我們會受到考驗。如果我們對使徒的態度不合式，我們對基督的經歷就不正常。同樣的原則，如果使徒在對信徒的態度上有了偏差，他對基督的經歷也不會正常。

腓立比書有一幅圖畫，給我們看見信徒與使徒之間要有合式的交通，對基督纔能有正常的經歷。雖然腓立比信徒愛主，也在召會裡，但他們對基督的經歷並不正常。不正常的一個原因是他們中間的不合，另一個原因是他們對使徒的態度可能不穀絕對。如果他們對保羅的態度是絕對的，他們就會接受他的話，思念相同的事，有相同的愛，魂裡聯結，思念同一件事，凡事都不私圖好爭，不貪圖虛榮，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，看重別人的美德與品性。如果信徒接受保羅的話，並且照著去實行，他們在經歷基督的事上就會平衡且正常了。

在腓立比這卷論到經歷基督與享受基督的書裡，我們看見享受基督必須是身體的事，必須是在交通中彼此互相的事。如果我們對使徒的態度出了問題，我們彼此的態度也會出問題。因此，我們對使徒的態度是我們光景的考驗。如果我們對使徒的態度錯了，我們的光景定規不正常。若是這樣，我們對基督的經歷也會不正常。（腓立比書生命讀經第一冊，九二至九三頁。）